

第一部分：采购需求书

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一) 省道S111线南沙段（S111线K16+920-K37+339），现状道路为二级公路，路面为双向4车道（路面宽度平均18米），过江桥梁为双向2车道（路面宽度为11.5米），路段设计时速为60公里/每小时，经统计，自2024年1月至今，省道S111线南沙段已累计出现多宗交通事故，出现不同的伤亡情况。为精准识别该路段现状存在的安全风险及隐患，厘清道路沿线周边区域交通安全风险治理职责，需对该路段进行交通安全风险评估，为交通安全治理提供较为完善的治理方案。

二、工作内容

(一) 评估对象

对S111线南沙段K16+920-K37+339共约20.4公里开展交通安全风险评估。

(二) 基础调查

1.基础数据收集：

(1) 道路与桥梁基本概况，包括道路的基本情况（起讫桩号、行政区划、公路等级、设计速度/车道数/路基宽度等）、几何线性数据、视距、地形地貌与气象等。

(2) 交通流量与组成数据，近年（3-5年）交通日均客流量、车型构成、峰时量、行人/非机动车等交通运行特征。

(3) 交通安全设施布设，沿线道路的标志标线、信号灯、指示牌、护栏、限速与管控措施、照明设施、监控等布设情况。

- (4) 路侧环境数据，包括边坡、建筑物、树木、障碍物、公交站点布设等
- (5) 近年（3-5年）交通事故数据，事故类型、形态、发生时间及交警事故研判等进行深度分析、安全风险等级划分
- (6) 沿线周边道路近年开展的大中修/改扩建情况。
- (7) 舆情与投诉，沿线道路被投诉较多的问题
- (8) 沿线土地利用与接入情况等。

2.现场勘查

对沿线道路情况进行全覆盖现场勘查，通过实地走访勘查或无人机巡查等，重点关注意距、视线诱导、路权冲突、行人与非机动车安全、夜间照明等，采用视频记录、照片取证、专业测量工具等方式开展。

3.评估结论

根据沿线道路情况及近年事故分析等，依据《公路项目安全性评价规范》《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等对人、车、路（路侧环境、照明设施、不合理开口等）、沿线村镇和企业分布、交通管理等因素进行评估，综合给出总体安全水平、主要问题清单、优先实施项目与管理建议等。

三、供应商资质要求

具有工程咨询公路工程专业资质要求。

四、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日历天）内完成服务工作，并按要求提交最终成果报告。

五、报价说明

1.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17.5901 万元。

2.供应商因完成本项目工作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和其他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本项目报价形式为报总价，总价必须为具体值，不得为区间值，不能为负数，且固定唯一，必须低于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供应商所报总价，若审核判定为报价以明显低于其他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履约的，采购人可要求其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将视为无效报价，不参与后续比价。

4.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依据同等服务质量合理报价情况下，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本项目中选供应商。

5.若报价最低者存在相同报价，按邀约发出时间为标准时间，以网上中介超市查询的相关评价指标作为比选依据，以服务综合评价星级、履约表现为顺序进行对比（如第一指标能分出优劣，则后面指标不再对比，以此类推），优胜者作为中选单位。

六、成果要求

（一）项目工作开展后，需定期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及阶段性成果或提交相关数据等；

（二）根据沿线道路详细的交通基础数据、提炼典型的风险类型及特征，对重点路段的风险及等级进行划分，具备足够深度的调查分析；对人、车、路（路侧环境、照明设施、不合理开口等）、沿线村镇和企业分布、交通管理等因素进行评估，综合给出总体安全水平、主要问题清单、优先实施项目与管理建议，并提交正式报告。

（三）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按专家评审意见修订后提交最终成果《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评估报告》，纸质版 5 份、电子版 1 份。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可向服务单位支付合同金额 30%作为预付款。服务单位须在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若

因服务单位原因，导致预付款未能支付或未能按时支付的，服务单位须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说明或申请，所造成的影响和有关责任由服务单位自行承担。

2.服务单位编制的成果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提交双方确认的最终成果报告后，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至合同额的 100% 进度款。

3.具体支付时间及金额均以财政资金下达时间为准。

八、保密要求

1.双方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所获悉或接触到的数据信息要承担保密义务，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允许不得利用这些信息从事与本项目无关的活动；供应商须与参与项目人员签订《保密责任书》。

2.本保密条款效力长期有效，不因本服务履行期限届满、无效、终止而失效。

九、违约责任

1.采购人无故拒绝或拖延支付应付款项的，供应商可书面提出暂停工作通知，采购人应 30 天内予以核实纠正；逾期未纠正的，供应商有权提出解除合同要求，已供服务款项应予以支付并承担赔付应付服务款项之日起的应付服务款项同期银行利息。逾期利息按照合同签订时央行发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进行计算。但相应款项的具体支付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下达为准。

2、采购人未按供应商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其提供项目开展现有的相关资料，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相应延期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工作成果的时间。

3、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迟延交付成果报告（正式版），每延迟一天，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 200 元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仍不能提交成果报告（正式版），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须按要求支付违约金。

4、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如将采购人应当保密的信息泄漏，需承担因违反

保密义务造成的采购人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因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等费用),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供应商不得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 供应商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的,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限期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移交有关服务资料。

6、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没有正当理由均不得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履行或者解除合同, 否则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的数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20%。

7、因供应商违约而产生的违约金, 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给供应商的服务款中直接抵扣, 累计违约金的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 30%。

十、技术成果的归属

双方确定:本合同下获得的所有技术成果归采购人所有,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本技术成果泄露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供应商为生产和科研项目的需要, 享有技术成果的使用权, 但不得用于任何商业目的或向他方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粤办函〔2020〕332号）及省道S111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采购需求书和服务单位选取结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根据省道S111线南沙段（S111线K16+920-K37+339），现状道路为二级公路，路面为双向4车道（路面宽度平均18米），过江桥梁为双向2车道（路面宽度为11.5米），路段设计时速为60公里/每小时，经统计，自2024年1月至今，省道S111线南沙段已累计出现多宗交通事故，出现不同的伤亡情况。为精准识别该路段现状存在的安全风险及隐患，厘清道路沿线周边区域交通安全风险治理职责，需对该路段进行交通安全风险评估，为交通安全治理提供较为完善的治理方案。编制评估报告，给出总体安全水平、主要问题清单、优先实施项目与管理建议等。主要包括以下服务内容：

（一）工作内容

1.评估对象

对S111线南沙段K16+920-K37+339共约20.4公里开展交通安全风险评估。

2.基础调查

（1）基础数据收集：

① 道路与桥梁基本概况，包括道路的基本情况（起讫桩号、行政区划、公路等级、设计速度/车道数/路基宽度等）、几何线性数据、视距、地形地貌与气象等。

② 交通流量与组成数据，近年（3-5年）交通日均客流量、车型构成、峰时量、行人/非机动车等交通运行特征。

③ 交通安全设施布设，沿线道路的标志标线、信号灯、指示牌、护栏、限速与管控措施、照明设施、监控等布设情况。

- ④ 路侧环境数据，包括边坡、建筑物、树木、障碍物、公交站点布设等
- ⑤ 近年（3-5年）交通事故数据，事故类型、形态、发生时间及交警事故研判等进行深度分析、安全风险等级划分
- ⑥ 沿线周边道路近年开展的大中修/改扩建情况（完善
- ⑦ 舆情与投诉，沿线道路被投诉较多的问题
- ⑧ 沿线土地利用与接入情况等。

（2）现场勘查

对沿线道路情况进行全覆盖现场勘查，通过实地走访勘查或无人机巡查等，重点关注视距、视线诱导、路权冲突、行人与非机动车安全、夜间照明等，采用视频记录、照片取证、专业测量工具等方式开展。

（3）评估结论

根据沿线道路情况及近年事故分析等，依据《公路项目安全性评价规范》《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等对人、车、路（路侧环境、照明设施、不合理开口等）、沿线村镇和企业分布、交通管理等因素进行评估，综合给出**总体安全水平**、主要问题清单、优先实施项目与管理建议等。

（二）服务要求

乙方按有关部门文件和国家、部、省相关规范标准指南完成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

第二条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日历天）内完成服务工作，并按要求提交最终成果报告。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甲方向乙方提供其现有本项目开展相关文件、技术背景及相关资料。

2.提供工作条件：甲方对乙方就本项目开展的现场勘察等工作给予相关协助。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服务费总额包干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含评审费用）。

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可向服务单位支付合同金额30%作为预付款。服务单位须在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若因服务单位原因，导致预付款未能支付或未能按时支付的，服务单位须向甲方提交相关说明或申请，所造成的影响和有关责任由服务单位自行承担；乙方编制的成果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提交双方确认的最终成果报告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合同额的100%进度款；具体支付时间及金额以甲方财政资金下达为准。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根据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时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按时、按质完成任务；

2、对工作成果质量负责，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工作成果若因内容及深度未达到本合同约定及相关要求等，乙方必须按专家评审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等修改报告直至通过评审，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成果要求

1.项目工作开展后，需定期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及阶段性成果或数据等；

2.根据沿线道路详细的交通基础数据、提炼典型的风险类型及特征，对重点路段的风险及等级进行划分，具备足够深度的调查分析；对人、车、路（路侧环境、照明设施、不合理开口等）、沿线村镇和企业分布、交通管理等因素进行评估，综合给出总体安全水平、主要问题清单、优先实施项目与管理建议，并提交正式报告。

3.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按专家评审意见修订后提交最终成果《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评估报告》，纸质版 5 份、电子版 1 份。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双方在履行本服务过程中所获悉或接触到的数据信息要承担保密义务，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允许不得利用这些信息从事与本项目无关的活动；乙方须与参与项目服务人员签订《保密责任书》。

2.本保密条款效力长期有效，不因本服务履行期限届满、无效、终止而失效。

第八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由于不可抗力情形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以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提交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按甲方要求的份数，以纸质及电子版形式提交《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报告》。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执行国家和交通部等部门的相关规范标准文件等，若质量不符合相关要求，乙方应重新修订，直至符合要求为止，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符合相关规范标准指南等，并通过专家评审。

第十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甲方 无故拒绝或拖延支付应付款项的，乙方可书面提出暂停工作通知，甲方 应 30 天内予以核实纠正；逾期未纠正的，乙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要求，已供服务款项应予以支付并承担赔付应付服务款项之日起的应付服务款项同期银行利息。逾期利息按照合同签订时央行发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进行计算。但相应款项的具体支付时间及金额以财政资金下达为准。

2、甲方 未按乙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其提供项目开展所需的相关资料，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相应延期乙方向甲方 提交工作成果的时间。

3、因乙方自身原因迟延交付成果报告（正式版），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 支付 200 元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仍不能提交成果报告（正式版），甲方 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按要求支付违约金。

4、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如将甲方应当保密的信息泄漏，需承担因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的甲方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等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乙方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限期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移交有关服务资料。

6、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没有正当理由均不得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履行或者解除合同，否则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20%。

7、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违约金，甲方 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服务款中直接抵扣，累计违约金的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 30%。

第十一条 技术成果的归属：

双方确定：本合同下获得的所有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技术成果泄露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乙方为生产和科研项目的需要，享有技术成果的使用权，但不得用于任何商业目的或向他方披露。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发生不可抗力；

2、_____ \ _____。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本项目联系的有关事宜责任。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六条 本项目采购需求书、合同附件、乙方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价款结算完毕后自动失效,必须共同遵守。

附件: 1.廉洁协议

2.安全生产合同

3.信用承诺书

甲方: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南城养护所 乙方:(盖章)

(盖章)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为防范双方合同履行中的腐败行为，维护双方合法权益，保证合作关系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 6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廉洁保证协议，以资双方信守履行：

一、本协议所称的腐败行为是在合同履行中，双方工作人员利用职务或工作中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为他人谋取利益，以及乙方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贿赂甲方人员以谋取交易机会或者竞争优势等行为，具体行为的认定以检察机关或纪检监察机关的意见为准。

二、甲方严禁己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取贿赂，乙方在收到索贿要求时应明确拒绝并及时举报，并有配合甲方或其上级机关调查的义务，乙方不配合调查的，将视为违反本协议。

三、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提供宴请、娱乐活动或与合同履行无关的服务与便利，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或办公用品（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得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可能影响公正廉洁履职的财物或服务。

四、乙方应严格约束参与合同履行的己方工作人员，严格履行人员审核、教育、管理、监督的职责，积极配合响应甲方针对合同履行情况开展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五、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不得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利用职务或工作便利索取、接受与履行合同相关的第三方提供的可能影响公正廉洁履职的财物或服务。

六、乙方或其工作人员发生本协议第一条所述腐败行为，被公安机关、检

察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立即中止合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或其工作人员发生前述腐败行为，经认定属实的，甲方有权将该信息向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予以通报并将乙方纳入广州市交通运输局采购负面记录企业名单，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按合同金额支付相应违约金。其中：

1.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合同，支付总额 20%的违约金；

2.金额为 100 万-1000 万元（含）的合同，其中 100 万元按 20%、超出 100 万元部分按 15%计算，累计支付违约金；

3.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其中 100 万元按 20%、1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含）部分按 15%、超出 1000 万元部分按 10%计算，累计支付违约金；

4.属重复发生的，应另额外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

八、乙方为履行合同而配备、派遣、临时聘用、转包等的人员，均视为乙方工作人员，乙方应对上述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行为负责。挂靠行为不被甲方认可，且乙方不得以被挂靠为由改变合同履行的义务主体。

九、甲方设定专线接受乙方举报（电话：_____），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的腐败行为，乙方主动发现己方工作人员腐败行为并及时纠正，未造成重大损失和严重影响的，可与甲方协商减免支付违约金。

十、甲乙双方提前解除合同关系时，本协议自动失效。合同履行完毕后发现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存在腐败行为的，甲方有权以该行为对乙方予以追诉。

十一、本协议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其他事宜按合同约定执行。

十二、本协议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南城养护所 乙方：（盖章）

（盖章）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甲方 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南城养护所（以下简称“甲方”）与乙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坚持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经常对人员、设施设备、公路及工程项目区域进行巡视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事故隐患。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6) 协助安全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落实事故“四不放过”的原则，并督促、检查有关事故后的现场整改情况。

2. 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与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参加现场调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乙方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7)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8)乙方必须安全、文明调查和检测，若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3.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项目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南城养护所 乙方：（盖章）

（盖章）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签约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3

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个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居民身份证号）为：_____，
联系地址：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为维护统一开放、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动社会信用体系的健康发展,树立企业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个人)公开向社会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对经营活动的监督。

五、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虚假宣传、违约毁约、价格欺诈和不正当竞争,自觉维护市场经营活动正常秩序,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加强自身管理,做好诚信教育培训,将诚信经营作为全体员工(本人)的共同理念和行为准则,培育积极向上的诚信文化。

七、在“信用中国”网中无违法违规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如发生违法违规行为,自愿依法依规接受处罚,主动积极整改,不再触犯相关法律法规,今后切实做到履约守信。

申请人签字(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报价格式

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 报价函

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南城养护所：

我司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收到贵单位发出的报名邀请，同意参与“省道 S111 线交通安全风险评估服务”项目的报价。我司已充分了解贵所对上述项目的工作要求，经内部研究讨论，愿意以 _____ 元（大写：_____）承揽该项目，并按要求开展评估服务工作。

附件：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乙方：_____（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